
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中（英）文修業證明書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 名 (書寫全名)	中文：				
	英文： (須與護照一致)				
學 號					
出 生 年 月	年	月	日	身分證字號	
院 所 系 別	學 院		研 究 所 / 學 系		組
入 學 年 月	民 國		年	月	
退 學 年 月	民 國		年	月	
申 請 種 類			領 取 方 式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文修業證明書 (需繳交 2 吋照片 1 張)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 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校代寄 〈請附貼足掛號郵資之 回郵信封乙個〉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英文修業證明書					
住 址					
電 話					
出 納 組	收 據 號 碼	繳 費 金 額		經 手 人	
	收 電	元			
註 冊 組	學籍審核結果：			承 辦 人	註 冊 組 長
	辦妥日期 年 月 日				
領取人簽章：					
附註：1.請先至註冊組填寫收款證明單，再至出納組繳工本費後送註冊組辦理。 2.申請中文修業證明書補發一份 100 元，需附 2 吋照片 1 張。 3.申請英文修業證明書一份 20 元。 4.申請中(英)文修業證明書，每種每次限申請乙張，均於 7 個工作天後取件，委託他人申請者應附申請人委託書（請至教務處網頁下載申辦委託書）。 5.補發中(英)文修業證明書收費標準業經 107 年 10 月 17 日 107 學年度第 3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。					